

附件 1:

## 福州市民办学校 2020 年度检查登记表

学校全称(公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地 址		电 话	
校 长		校长电话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电话	
董 事 长		举办者	
批准办学机关、 文号、时间		办学内容	
营利性/非营利性 (是否要求取得合理回报)		资产总值	万元
2020 年财务情况		开办注册资金	万元
收入 万元	支出 万元	余额 万元	开办至今累计投入 万元
			现有设施设备总价值 万元
占地面积		其中租用 平方米	其中分校区占地面积 平方米
建筑面积		其中租用 平方米	其中分校区建筑面积 平方米
学生宿舍	共 间,	平方米	寄宿生 共 名
党员数量		党组织负责人	
教职工总数		工会负责人	
专职教师数		今年毕业学生数	
现有学生总数	共 班 人	其中小学 班 人; 初中 班 人; 高中 班 人	
2020 年招生数	共 班 人	其中小学 班 人; 初中 班 人; 高中 班 人	
县(市)区教育局 局意见	年 月 日 (公章)	福州市教育局 意见	年 月 日 (公章)
<p>备注: ①“营利性/非营利性/是否要求取得合理回报”一栏如实填写, 新登记的填写“营利性”或“非营利性”, 原有未重新登记的学校填写“是否要求取得合理回报”。</p> <p>②没有数据的需填写“0”。</p>			

附件 2:

## 福州市长乐区民办幼儿园 2020 年度年检评估表

\_\_\_\_\_ 幼儿园 (盖章)

A 级指标	B 级指标	C 级指标	评估 分值	自评 得分	评估 得分
1. 学校章程与教师维权 (7 分)	学校章程内容符合民促法实施条例规定要求	1. 办学许可证内容与学校章程内容相符; 招生宣传材料与办学许可证一致	2		
		2. 章程载明出资人是否要求取得合理回报	1		
		3. 董事会、理事会按章程履行职责, 每年至少召开一次会议。学校内部组织结构设置健全, 各部门责任明确。	2		
		4. 签订教职工聘任合同制, 教职工社保办理 (未到达 60%不得分)。	2		
2. 办学条件 (28 分)	有固定、独立、集中、安全的场所和校舍	5. 应有坚固、安全、适用的园舍, 有安全疏散双通道。园舍应当符合国家和地方的建设标准 (7-8 度抗震设防标准), 以及相关安全、卫生等方面的规范。	5		
		6. 设有活动室, 使用面积不少于 80 平方米, 寝教合一的不少于 120 平方米, 人均 3 平方米, 且通风、干燥、光线充足。	5		
		7. 有安全适宜的户外活动场所, 人均 2.5 平方米以上, 并开辟有沙地、嬉水池, 有供幼儿观察的自然角。	5		
		8. 园内配备 2 件以上大型游戏和体育活动设施。	3		
		9. 设有男女幼儿卫生厕所, 有符合幼儿身高的桌椅, 有按省定教玩具标准配备符合卫生安全要求的玩具。	5		
		10. 卧室设有与幼儿相适应卧具、寝具, 清洁卫生, 室内空气流通。	5		
3. 教育教学 (26 分)	教学组织管理和教育质量有保障	11. 园长持有幼师毕业证书及园长岗位培训证书, 且依法行使行政和管理职权。	6		
		12. 教师、保健员、保育员都应持有相应的学历和资格证书, 经专业培训, 有健康证明。每班专任教师不少于 2 人。	4		
		13. 班生规模不超标 (小班 25 人, 中班 30 人, 大班 35 人), 超额的予以相应扣分, 班生数超过 45 人本项不得分。	6		
		14. 建立必要的规章制度 (作息制度、一日生活常规、岗位责任制、卫生保健、财务管理、安全管理、档案等)。	6		
		15. 能根据《纲要》、《指南》要求制定切实可行的班级、周、日计划、科学安排和组织幼儿园一日活动, 存在小学化现象的为零分。	4		



附件 3:

## 福州市民办学历制学校年检评估表（2021 年版）

类别	序号	评估内容	分值	自评	评分	等级	考评办法
A 管理机构 7分	1	学校举办者、法定代表人、校长、董事会成员变更及章程修改符合规定并及时报审批机关核准或备案。(0.5) 学校董事会(理事会)、监事会的人员构成符合法定要求。(0.5) 校长为专职校长无兼任其他学校校长。(0.5) 党组织班子成员进入学校决策层和管理层。(0.5)	2				查相关董事会纪要、有关名单、章程及报备材料。董事会等成员名单及资料, 成员应有党员。教育行政部门核实。
	2	董事会或其决策机构运行正常, 依法履行职责。董事会(理事会) 每年至少召开一次董事会, 形成会议纪要, 并有部门落实举措。董事会应依法保障校长独立行使职权。(0.5) 校长资质符合规定, 有校长资格任职证书(0.5), 校长报教育主管部门备案。(0.5) 实任校长与办学许可证一致并实际负责。(0.5分)	2				查阅董事会纪要、了解董事会内部管理是否正常合规。了解校长是否能在行政管理、教研、财务等方面独立自主行使权力, 是否有空缺现象。实任校长与备案、办学许可证是否一致。查阅校长资格、办学许可证等文件。教育行政部门核实。
	3	管理机构设置合理; 各项规章制度、岗位职责健全; 工作运转畅通、高效; 管理手段基本实现现代化。(0.5) 每年按时向主管机关报送年度工作报告。(0.5)	1				了解学校办公管理手段, 管理是否规范。是否较好贯彻主管部门布置的工作。是否向主管机关报送工作报告。教育行政部门确认。
	4	发挥党组织政治核心作用, 党组织参与决策和监督制度健全, 并发挥作用。工、团、妇组织健全。(0.5) 在党组织领导下做好工、团、妇等工作, 教代会机制运作规范。(0.5)	1				查阅各部门工作计划和总结, 管理规章和会议材料等。工会成立应有上级批文。
	5	支持党建工作, 成立党组织, 党组织活动经费列入年度经费预算, 保证必要支出。(0.5) 党组织活动正常, 严格开展党的组织生活。有规范的党员活动室。(0.5)	1				现场查看, 查阅相关资料、图片材料, 询查了解。

B 办学行为 24分	1	校内无各类混杂办学行为,无校外培训机构及其他机构。(1)无未经批准擅自办分校、教学点或未经许可冠名其他校外培训机构联合招生。(1)	2			查看招生宣传材料,实地查看校园内是否有其它办学机构或其它非办学机构存在。
	2	班生数符合规定,每班实际学生数不超过小学45(中学50)人。(小班制不超过原审批人数)(1)没有无计划或超原审批计划招生。(1)	2			抽查班级,如发现1个班实际人数超出但未超54人给0.5分,含寄读生,不含小班制。核对原批准的计划与实际招生数是否相符。超计划招生10人以上扣2分。
	3	招生简章、广告宣传等内容真实。(1)招生广告按规定备案并与备案内容一致。(1)	2			主要查阅招生简章、广告、自媒体宣传材料等。教育行政部门确认。
	4	学校办学许可证、法人登记证、章程、办学条件、校长、年检情况及年度审计结果等信息在学校网站和学校公示栏及时如实公开。(1)	1			查阅相关档案和网站。公开不全或不实一项扣0.5分,2项以上不给分。
	5	学校按规定依法建立学籍和教学管理制度。(0.5)教务档案和学生档案管理科学、规范。严格执行学籍管理规定,学籍系统信息与实际一致。(0.5)无非正常转学,学生各年段每年转出、转进数各不超年段学生总数5%。(1)无到外校寄读的学生,(0.5)无非本校学籍寄读的学生(0.5)。无招无学籍学生。(2)	5			查阅相关数据资料,现场抽查等。查一个年段,对照学籍和学生数。寄读生和到校外寄读生合计占在校生数超5%扣1分。超10%扣2分。超12%扣3分。超15%扣4分。超20%扣5分。无学籍生超3人扣1分,超5人扣2分。超7人扣3分。超10人扣4分。超12人扣5分。
	6	学校严格按部颁标准设置课程,上足课程。(0.5)按教育行政部门规定采购和使用教材、教辅。(0.5)无违规使用未经备案同意的境外教材。(0.5)教师能严格执行有关常规,教学秩序良好,认真备课,批改作业。(0.5)开展学生心理健康教育,有专职教师,并持证上岗。(0.5)有规范的心理健康咨询室。(0.5)	3			查阅相关文字、数据资料、课程总表、任教教师名单,抽查作业,查询,查教务档案。
	7	管理规范,主要负责人按规定参加主管部门会议。(1)认真执行主管部门布置的工作要求,及时完成教育主管部门布置的各项工作任务。(1)完成教育主管部门布置的任务认真到位。(1)	3			主要负责人2次以上请人代会扣1分。不及时报送材料2次以上扣1分。完成工作任务不认真2次扣1分。3次不认真扣2分。4次以上扣3分。教育行政部门确认。
	8	全年无一件投诉。(3)能及时认真处理投诉件。(1)对存在问题能马上整改。(1)无因违规,不认真及时处理投诉件成为不满意件。(1)	6			如全年投诉3件(含)以下可得2分,5件(含)以下可得1分。恶意无事实依据的投诉不列入投诉件中。违规行为被媒体曝光或群体上访、上级部门通报或领导批示件扣3分,引起社会不良影响扣6分。如及时整改,挽回影响,扣3分。教育行政部门确认。

C 教师队伍 12分	1	学校与聘任教职员工签订合法的聘用合同达 95%，专职员工达 100%以上并认真履行。(1) 工会代表教师与学校签订集体劳动合同。(0.5) 教师(达退休年龄除外) 全员均有人事档案，并委托人事代理机构代理人事关系。(0.5)	2			抽查教职工合同。查阅聘用合同，合同上有人事代理机构鉴证。其他有关人事代理机构的代理证明。
	2	教师信息及时录入《全国教师信息管理系统》。外籍教师聘请符合国家规定，手续齐全。(1)	1			教师信息录入系统低于 50%扣 1 分。外教手续不全不给分。
	3	专职教职工数(不含生管、工勤) 与学生数之比不高于 1:13.5，寄宿生生管教师数 300 人以下的 1-3 人，300 人以上不少于 4 人。(1)	1			查阅教师花名册，了解学生数进行计算。查集体合同。
	4	配足配齐各学科专任教师。(0.5) 教师队伍稳定，在校时间达 5 年以上的达 50%以上。(0.5)	1			对照课程表和国家规定，查阅教师花名册等。新办校 5 年以下不扣教师队伍稳定分。
	5	专任教师持证上岗率达 100%以上，学历达标 100%。(0.5) 中高级教师占专任教师比例达 30%以上。(0.5)	1			查阅教师花名册、执业证书、职称证书等。未达 90%可扣 0.5 分。
	6	无集体有偿补课或违规举办集体收费补习班(0.5)。教师违规有偿补课或在校外机构上课。(0.5) 教师有偿家教行为得到有效治理，校内严肃处理教师有偿补课(1)	2			投诉并确认集体收费补课 3 件以上扣 2 分。投诉并确认教师补课 3 件以上扣 2 分，学校认真处理纠正可得 1 分。教育行政部门确认。
	7	按时发放，不拖欠教师工资；(0.5) 实行带薪休假制度，寒暑假工资不低于我市最低工资标准。(0.5)	1			查阅账目、银行转账记录、现金、工资发放单等。
	8	有教师培训制度和经费保障并落实到位，定期组织选派教师参加各类型培训。(0.5) 有所在学校培养的市以上学科带头人或骨干教师或名师工作室成员。(0.5)	1			查阅教师培训制度有关材料，有关部门认定文件。名师或骨干教师应是本校培养的。
	9	按规定足额缴纳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教职工办理“五险一金”达 95%以上。(1) 学校为教职工建立职业年金等补充养老保险达 50%。(1)	2			查阅五险一金缴纳凭证，缺一项不给分。查补充养老保险凭证。外籍教师按国家规定办理。

D 财务管理 21分	1	学校监控资金及时、足额存入专户。(1)	1			查阅监控账户银行进账单据等，资金不足额扣分。
	2	建立学校专门财务专户，学校收入全部纳入学校财务专户；(0.5)全部收入由学校财务部门统一核算、统一管理。(0.5)财务负责人实行职务回避。(0.5)财产管理规范，固定资产定期盘点，会计账目与保管账目相符。(0.5)	2			查阅账目、资产登记等材料
	3	严格按学年或学期收费。(1)并在校布告栏、招生简章和网站上公示收费项目、标准、收费批准文件和收退费协议。(1)公布12315收费投诉电话。(0.5)按规定签订符合政策的收退费协议并严格执行(0.5)；按批准文件规定标准收费，无违规在公示外标准提高收费或未经公示批准的项目费用。(1)无违规以赞助、寄读、低分和线下生等其他名义另外收费。(1)无违规收取订金、定金等。(1)	6			查阅收费批准文件(营利性学校自定但要公示)，查看布告栏和网站公示不全扣1分。投诉件证实乱收费每1件(内容不重复)扣1分，超过5件扣6分。但能认真处理收费投诉，投诉人满意1件可得1分。一次性收三年学费扣6分。教育行政部门确认。
	4	收费出具国家规定的合法正式票据，(2)学费凭证按班级装订并附有班主任核对签字的学生花名册。(0.5)代办费遵循学生自愿原则收缴且单独立帐(0.5)。	3			查阅账目等。查阅代办费账目、查询等。收据应为国家规定的正式票据，否则不给分。
	5	国家补助减免学生的学杂费、助学金等费用应公示并及时发放。(1.5)国家专项资助资金有计划，按规范使用，并有使用情况报告。(0.5)	2			查看助学金公示和发放情况。查阅账目、查询，查询专项资金使用安排、情况和账目明细等。不及时发放扣分。
	6	财务状况良好。非营利性民办学校应当从年度净资产增加额中，营利性民办学校应当从年度净收益中，按不低于年度净资产增加额或者净收益的25%的比例提取发展基金。(1)无抽逃、挪用办学经费、非法集资行为。(1)民办学校收取的费用中用于教育教学活动、改善办学条件和保障教职工待遇的开支，应当不少于所收取费用总额的60%。(1)	3			查阅账目等，财务状况良好指无非正常亏损。
	7	学校依照《会计法》和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进行会计核算，编制财务会计报告(由资产负债表、现金活动表、现金流量表、会计报表附注和财务情况说明书组成)。(1)	1			查阅账目、财务审计报告等。
	8	按规定开展年度审计。(1)	1			
	9	无坐支坐收现金行为，无白条入帐现象。(1)各项开支符合规定，不虚报支出。(1)	2			查阅账目等

E 学校 设施 25分	1	A（自有校产）：规划为教育功能。（1）自有校舍。（1）产权证。（1）安全及抗震鉴定B级以上。（1）消防安全验收证明。（1）学校土地、校舍产权证在学校名下。（3） B（租赁）：规划为教育功能。（1）有规范合同。（1）所租校舍有产权证。（1）安全及抗震鉴定B级以上。（1）消防安全验收证明。（1）剩余租赁期限大于学制年限。（1）	A8 B6			实地查看校园，查阅产权证，建筑工程鉴定。能证明校舍为自有，但产权未过户到学校，只得自有校舍分。校舍剩余租赁期限少于学制年限且无法明确后续办学场所意向的扣6分。
	2	学校办学场所与办学许可证一致。（1）学校校园独立完整，校园封闭。（1）校园占地面积完中、高中（初）中分别不小于50、30（20）亩。（1）生均占地面积11.25平方米。（1）校舍建筑面积不少于5000平方米。（0.5）生均建筑面积高中（初中）不小于7（或5.2）平方米（不含食堂等附属机构和教工学生宿舍）。（0.5）	5			实地查看校园，查阅图纸，有关证明，了解学生数并测算。职校按完中标准执行。如有小学部按完中标准。初中按20亩。
	3	标准教室间数不少于现有班级数，（0.5）单间教室人均使用面积1.12平方米。（0.5）有音乐、美术和公用多媒体教室3间以上。（1.5）教室设施符合卫生用眼标准。（0.5）	3			实地查看校园。教室为非标准用房扣1分。专用教室少于3间扣1分。没有不得分。
	4	A 普教：有规范的理、化、生实验室和配套的仪器室、预备室。（3） B 职校：各专业要有相应实训场所和相应的设备。（3）	3			实地查看，普教专用实验室各类至少1间，缺1间扣1分。职校为专业训室，每个专业不少于1间。少一间扣1分。
	5	理、化、生实验器材能确保课程中教师演示实验全部完成，学生分组（2人1组）实验不低于95%的完成率。（0.5）有完整实验通知和实验记录。（0.5）	1			查阅实验有关材料，实地查看实验室器材。职校为专业实训完成率。
	6	每年添置纸质图书生均不少于0.5册，图书馆有效存书（不含电子图书）生均达25册以上，报刊种类不少于60种。（0.5）设有阅览室（座位面积不小于1.5平方米/座，按学生人数10%设座）。（0.5）	1			查阅图书清单，实地查看图书馆阅览室。教材等无效图书不计算在内。
	7	有专用电脑教室，计算机生机比达到10:1。（0.5）建有覆盖所有教学场所的校园计算机局域网。（0.5）	1			实地查看电脑教室和宽带接通情况
	8	有2个以上标准篮球场，运动场设有200米以上环形跑道。一组6条跑道的100米直跑道。（1）有室内体育馆。（0.5）有砂坑、体操器械区等设施，有体育器材室，体育器材能保证全部体育课程的有效实施（0.5）。	2			实地查看校内运动场所。外借、共用不给分。有部分欠缺给1分。
	9	有规范的卫生室（保健室）；（0.5）并配置具有从业资格的医护人员（或持证保健教师）。（0.5）	1			查看卫生室证件，查阅医护人员从业资格。无符合标准医护人员扣分。600人以上或寄宿制学校必须有卫生室和医护人员。其他要有保健室。



F 安全管理 6分	1	学校安全制度健全，制订有各类突发性事件的应急处理预案。安全工作有机构，有工作人员。学校每年组织不少于1次的全员安全培训。(0.5)全年无(校方负主要责任的)安全事故。(0.5)	1			查阅相关资料、图像。
	2	用电、用火管理符合安全规范，要害部门有防盗设施。(0.5)教学场所、师生宿舍食堂办公等场所消防栓、灭火器配置到位，远程启动系统正常有效。灭火器做到“三定”。疏散通道等消防标志完善。(0.5)配备专业持证保安，并配备安全器具，校门进出登记完备。如有学生宿舍要有专人管理，并符合有关安全要求。(0.5)学校有覆盖全校区的视频监控系统，并保存录像不少于30天。(0.5)	2			实地查看校园，实地查看保安室、查阅出入登记本，实地查看监控设备。
	3	安全人员每天有巡校，每月有检查，及时排除隐患(有记录)，集体外出活动有报备，有校车的学校，校车管理应符合有关规定。(0.5)每个月组织一次应急疏散演练。(0.5)	1			查阅相关资料。用于学生接送的车辆需提交公安部门定期检验合格证明，学生接送车驾驶员须持有与准驾车型相符的驾驶证和旅客运输从业资格证书。
	4	食堂有“餐饮服务许可证”，(0.5)员工均有健康合格证。(0.5)食品留样操作规范。(0.5)食堂符合卫生标准。无未经批准没有卫生许可证的小卖部。(0.5)	2			实地查看食堂、查阅有关证件。
G 其他项目 5分 (教育行政 部门核 实)	1	评为“义务教育管理标准化学校”或达标校或规范化现代中等职校。(0.5)学校承办市级以上有关现场会或公开教学活动或其他成绩受到主管部门书面表彰。(0.5)	1			查阅教育行政部门认定文件。活动应由上级教育行政或业务主管部门授权的。提供证书、文件等材料。
	2	福州市教育局当年学校安全目标管理责任制考核得分96分以上。(0.5)学校在本届文明学校评选中获省级市级荣誉称号。(0.5)	1			查阅《中共福州市教育工委 福州市教育局关于学校安全目标管理责任制考核情况的通报》，查阅相关证明文件。
	3	学校无收到行政部门整改通知书。(0.5)无收到行政处罚书。(0.5)	1			整改通知书2件以上扣1分。整改措施有力，整改到位可得0.5分。去年整改通知书整改未到位的扣1分。
	4	教育主管部门综合评定各项工作排名。(优秀2，良好1一般0)	2			教育主管部门根据日常工作并征求相关部门和人员意见后确定。
年审基本内容评估得分合计：			100			

2020 年度

学校年检评审组初评意见:

评审总等级建议:

(优、合格、基本合格、不合格)

组长: (签名)

成员: (签名)

评估机构 (盖章)

2021 年 月 日

注:

- 1.总分 100 分, 每项得分不超过所标分值, 扣分不超过本项目总得分。
- 2.扣分要写出扣分原因。原则上内容不全, 不给分, 如总体较好, 但有个别缺项, 根据“考评办法”综合评估没有扣分, 应在评估说明上写明得分的理由。
- 3.所给分数需要由被评估学校提供证明的, 学校应主动提供, 无法提供佐证材料的, 均不给分。备注由教育部门确认或核实的, 应由教育部门确认。
- 4.总评 85 分以上为优, 70 分以上为合格, 60 分以上为基本合格, 60 (不含 60 分) 以下为不合格, 一票否决的也为不合格。

附件 4:

### 福州市长乐区民办教育培训机构 2020 年度年检评估表

学校: \_\_\_\_\_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考核要点及分值	评估 分值	自评 得分	评估 得分
A1 依法 办学 23分	B1 制度 健全 (12分)	1. 学校董事会（理事会）每年召开一次以上会议形成会议纪要并有部门落实举措（2分）。			
		2. 变更学校名称、校址、业务范围，举办者、法人代表、校长、董（理）事会成员以及修改学校章程能及时报审批机关备案（3分）			
		3. 学校人员组织机构设置合理，各部门人员责任明确，教职工人数与学生配比合理；各学科按总课时数配足教师（2分）			
		4. 机构只能使用一个名称（2分）且挂牌名称、招生宣传材料与办学许可证一致（1分）			
		5. 培训机构设分支教学点事先报教育主管部门审批备案，无擅自办分校或教学点（2分）。			
	B2 办学 规范 (11分)	6. 遵守民办教育办学相关法规，在办学许可证批准范围内，做好招生、培训工作（3分）。			
		7. 广告发布无虚假、夸张成分，招生广告和招生简章发布有报民管办审查备案（3分）。			
		8. 不得买卖、出租、出借办学许可证（1分）。			
		9. 办学许可证、民办非企业登记证、收费许可报备等证件齐全，并按规定公示在学校醒目之处（4分）。			
A2 机构 管理 24分	B3 队伍 建设 (14分)	10. 校长持证上岗（2），年龄不超过68周岁（1分）。			
		11. 有与办学层次、办学内容、办学规模相适应的专、兼职教师队伍和管理人员，教师具备相应的学历和教师资格（2分）；向社会公示教师情况，建立教师管理台账（2分）。			
		12. 学校与聘任教职员工签订聘用合同并认真履行（3分）；无聘用在职教师（2分）。			
		13. 每月按时发放教师工资，无拖欠（2分）。			

	B4 办学 场地 (10分)	14. 办学地址与办学许可证登记的地址一致(3分)布局合理; 办学建筑面积达 200 m <sup>2</sup> 以上, 使用年限明确(2分); 租赁协议不低于3年(2分)。 15. 教室布局合理, 采光通风良好, 学校附近无污染源, 无安全隐患(3分)。			
A3 财务 管理 25分	B5 财务 规范 (25分)	16. 学校监控资金及时、足额存入专户。(10分) 17. 依法建立财务、会计制度和财产管理制度, 有银行基本户(3分); 财务帐目清楚, 每个年度有委托会计师事务所依法进行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2分)使用税务票据(2分); 财务人员及其他专业技术人员具备相应的从业资格。(2分) 18. 校方要按物价部门和教育部门的文件规定, 以本校当前核准的报备进行收费)并与每一位学员或学生家长签订规范的《中小学生校外培训服务合同》(4分); 并将收费项目和标准有及时向学员或家长公示(2分)。			
A4 安全 管理 24分	B6 平安 校园 (24分)	19. 学校负责人与本校的教职员工分别签定岗位安全目标责任书。全年无(校方负主要责任)重大安全事故。(4分) 20. 学校正常使用福州市长乐区学校综合管理和信息交互平台(2分) 21. 安全制度健全, 制订了各类突发性事件的应急处理预案, 设有安全工作机构和安全工作干部(2分)。 22. 每学期组织消防演练至少1-2次的消防安全和突发性事件应急处理的演练(2分)。每月进行安全检查, 及时排除隐患(有记录)(2分)。 23. 教学场所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要求, 并具有建筑合格(2分)和消防安全合格证明(2分)。 24. 疏散通道畅通且出口不少于两个(1分)。按照消防要求配置灭火设施(2分)。灭火器处于有效期且放置得当; 灭火器做到“三定”(3分)。设置有符合要求的疏散线路标志(2分)。			
A5 其他 4分	B7 疫 情 与 日 常 工 作 (4分)	25、严格执行常态化疫情防控工作要求, 防疫物资准备齐全且制定“两案八制”并落实到位(1分); 日常工作任务完成及投诉情况(3分)。			
年审基本内容评估得分合计(总分值100分)					

自评得分		考评得分		评估结论	考评组成员（签名）：          （盖章）      年    月    日
------	--	------	--	------	-------------------------------------------------------------------------

注：1、年检结果认定分为：优秀、合格、基本合格、不合格。2、连续两年年检不合格的取消办学资格。

附件5:

## 福州市长乐区2020年民办学校年检上传材料目录

- 1、《福州市民办学校 2020 年度检查登记表》（一式两份）；
- 2、2020 年度工作总结（工作总结应包含年检要求的内容）；
- 3、《福州市长乐区民办幼儿园 2020 年度年检评估表》或《福州市民办学历制学校年检评估表》（2021 年版）或《福州市长乐区民办教育培训机构 2020 年度年检评估表》。

4、《2020 年度财务报表和财务审计报告》（原件）。审计报告中应附有审计单位盖章的《审计发现存在问题或违纪事实》（见附件 6）。审计报告应包含以下内容：民办学校学费是否存入学校银行账户；举办者是否存在抽逃出资，挪用办学经费行为；民办学校收费是否合法，收费使用是否主要用于教育教学活动和改善办学条件；民办学校资产、负债、损益情况和财务收支情况；出资人从民办学校的办学结余中取得的回报是否合法、合理，有否存在从民办学校其他费用中提取回报现象；

5、学校章程如有修改，应附有修改后的章程、章程修改说明以及董事会（理事会）决议通过修改章程的会议纪录；

以上材料学校里须准备原件一份备查。2020年新审批的民办学校需提供除会计事务所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外的所有材料。

附件6:

## 审计发现存在问题或违纪事实

被审计单位:

审计单位盖章:

审计小组负责人签字:

民办学校 积累用于 分配和校 外投资情况	
民办学校 收费情况	
民办学校上 年度9月至 本年度8月 收支情况	
民办学校 执行财经 制度等其 它情况	

年 月 日

## 附件7:

## 各乡镇(街道)民办幼儿园、小学

序号	乡镇 (街道)	幼儿园名称	序号	乡镇 (街道)	幼儿园名称
1	吴航	福州市长乐区十洋幼儿园	32	江田	福州市长乐区江田镇贝贝幼儿园
2		福州市长乐区爱心幼儿园	33		福州市长乐区江田镇东升幼儿园
3		福州市长乐区西关幼儿园	34		福州市长乐区江田三溪优教幼儿园
4		福州市长乐区西区幼儿园	35	松下	福州市长乐区松下小星星幼儿园
5		福州市长乐区宏利幼儿园	36	漳港	福州市长乐区漳港金苹果幼儿园
6		福州市长乐区鸿雁幼儿园	37		福州市长乐区漳港心中幼儿园
7		福州市长乐区红苹果幼儿园	38		福州市长乐区漳港欢欢幼儿园
8	航城	福州市长乐区立人幼儿园	39	金峰	福州市长乐区星之宇幼儿园
9		福州市长乐区锦江儿童学园	40		福州市长乐区金峰华恩天天幼儿园
10		福州市长乐区筹岐明珠幼儿园	41		福州市长乐区金峰亲亲幼儿园
11		福州市长乐区香江小金星幼儿园	42		福州市长乐区金峰新世纪幼儿园
12		福州市长乐区夏威大地幼儿园	43		福州市长乐区金峰庐峰幼儿园
13		福州市长乐区皇庭美域英皇幼儿园	44		福州市长乐区康德瑞吉欧幼儿园
14		福州市长乐区嘉德儿童学园幼儿园	45		福州市长乐区金峰仙高幼儿园
15		福州市长乐区航城豆豆幼儿园	46		福州市长乐区金峰艺素幼儿园
16	营前	福州市长乐区营前小明星幼儿园	47	福州市长乐区金峰庐峰第二幼儿园	
17		福州市长乐区营前镇星星幼儿园	48	福州市长乐区金峰开心幼儿园	
18	玉田	福州市长乐区玉田秀凤幼儿园	49	湖南	福州市长乐区湖南镇滨海幼儿园
19		福州市长乐区贝尔乐幼儿园	50		福州市长乐区湖南镇培英幼儿园
20	鹤上	福州市长乐区鹤上旒峰幼儿园	51		福州市长乐区湖南镇快乐幼儿园
21		福州市长乐区鹤上镇云路小天使幼儿园	52	福州市长乐区临空英伦儿童学园	
22		福州市长乐区鹤上镇豆豆幼儿园	53	梅花	福州市长乐区梅花梅花鹿幼儿园
23		福州市长乐区鹤上镇童心幼儿园	54	潭头	福州市长乐区潭头优教幼儿园
24		福州市长乐区鹤上白眉小天使幼儿园	55		福州市长乐区潭头镇童心幼儿园
25		福州市长乐区豆豆幼儿园有限公司	56		福州市长乐区潭头厚福青苗幼儿园
26	古槐	福州市长乐区古槐菁华幼儿园	57	福州市长乐区潭头育星幼儿园	
27		福州市长乐区古槐星星草幼儿园	58	营前	福州市长乐区营前外来工子弟学校
28		福州市长乐区古槐阳光幼儿园	59		福州市长乐区融侨赛德伯幼儿园有限公司
29		福州市长乐区古槐镇新苗幼儿园	60		福州市长乐区夏威英语学校初中部
30		福州市长乐区古槐感恩幼儿园			
31		福州市长乐区滨海英伦儿童学园			



## 校外培训机构

序号	乡镇 (街道)	培训机构名称	备注
1	吴航	福州市长乐区新概念英语培训中心	
2		福州市长乐区小舞星艺术培训中心及分支教学点	
3		福州市长乐区新艺培训学校	
4		福州市长乐区小荷舞蹈培训中心	
5		福州市长乐区繁星少儿美术培训班	
6		福州市长乐区北美艺术培训学校	
7		福州市长乐区新起点培训中心	
8		福州市长乐区音之舞培训中心及分支教学点	
9		福州市长乐区伊根书画培训中心	
10		福州市长乐区笃慧教育培训学校及分支教学点	
11		福州市长乐区才艺堂文化艺术培训有限责任公司	
12		福州市长乐区启源教育培训中心有限公司	
13		福州市长乐区手足舞蹈文化艺术培训中心有限公司	
14		福州市长乐区东方之道文化艺术培训中心有限公司	
15		福州市长乐区和谐楼教育培训中心有限公司及分支教学点	
16		福州市长乐区方成教育培训中心有限公司	
17		福州市长乐区正思教育培训学校有限责任公司	
18		福州市长乐区舞生壹体艺术培训中心有限公司	
19		福州市长乐区妙语教育培训中心有限公司	
20		福州市长乐区朗程培训学校有限公司	
21		福州市长乐区及第智能教育培训中心有限公司	
22		福州市长乐区学多多教育培训学校有限公司	
23		福州市长乐区婴爱教育培训中心有限公司	
24		鼓楼区新东方培训学校长乐分支教学点	
25		福州市长乐区全纳培训中心有限公司	
26		福州市长乐区创新文化艺术培训中心有限公司	

27	航城	福州市长乐区航光教育培训中心	
28		福州市长乐区麦豆豆培训学校有限公司	
29		福州市长乐区蕃茄田艺术培训中心	
30		福州市长乐区民生培训学校	
31		福州市长乐区好宝贝早教中心	
32		福州市长乐区儒家安亲教育培训中心有限公司	
33		福州市长乐区新苗艺术培训有限责任公司	
34		福州市长乐区创优培训中心有限责任公司	
35		福州市长乐区多特教育培训中心有限公司	
36		福州市长乐区郝德文化艺术培训中心有限公司	
37		福州市长乐区约克教育培训中心有限公司	
38		福州市长乐区爱之家尚学堂教育培训中心有限公司	
39		福州市长乐区朴墅教育培训中心有限公司	
40		福州市长乐区方圆字正培训中心有限公司	
41		福州市长乐区翰林培训中心有限公司	
42		福州市长乐区加贝加培训中心有限公司	
43		福州市长乐区赛恩斯文化艺术培训中心有限公司	
44		首占	福州市长乐区明珠培训中心
45	金峰	福州市长乐区金峰舞悦少儿艺术培训中心	
46		福州市长乐区欧西培训学校	
47		福州市长乐区米罗美术文化培训中心	
48		福州市长乐区金峰纤荷艺术培训中心	
49		福州市长乐区英皇英语培训中心	
50	江田	福州市长乐区博睿思常玉教育培训中心有限公司及分支教学点	
51	漳港	福州市长乐区星生代文艺培训学校有限公司	